

三门峡市陕州区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第五十条之规定，向社会公布三门峡市陕州区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主要由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总体情况

强化政务公开，信息透明。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切实加大政务信息公开力度。健全信息公开制度，对依法应当主动公开的信息，及时、准确、全面地向社会公开。按照公开形式多样、公开内容全面的要求，向社会公开权力运行项目有关内容，在政府网站发布了大量的政务信息和惠农信息，公开了单位工作职能、任务分工、办公地点、办事流程等情况。同时，将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有关行政职权的事项、设定依据、责任事项、责任科室等进行了全面梳理。目前我局行政审批事项 87 项，即“互联网政务”服务，其中：行政许可 72 项，行政确认 5 项，行政给付 1 项，其他职权 9 项。实现管理工作公开、公正，增强政务的透明度，方便办事群众。

2、主动公开方面

2024 年，在陕州区人民政府网发布信息 45 条。主要公开工作动态、惠民惠农政策和资金发放、强制免疫、耕地地力保护和公示公告。

3、依申请公开方面

2024 年我局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条，已办结。

4、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情况

加强信息管理，聚焦主动公开。持续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工作，严格按照区信息公开办要求，明确专人做好政务信息审核、发布、统计等工作，推动公开内容进一步聚焦重点政务信息，公开方式更加统一规范，确保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全部公开到位并及时更新。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发布审核机制，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动态管理机制，切实保障信息安全。强化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日常信息发布管理，确保公开信息全面、及时、准确、规范，方便群众对信息的了解和获取。

5、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局信息公开平台主要依靠陕州区人民政府网站发布信息。

6、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

强化组织领导，优化服务保障。成立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我局将工作任务分解落实到具体的责任股室，组建工作交流群，协调各股室公开事项，加强协同合作；加强日常业务指导和工作交流；明确政务信息公开原则、公开内容以及审核监督机制，进一步规范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组织学习政务公开相关文件，持续增强干部政务公开意识和能力。强化监督考核，针对存在问题逐项进行整改，督促各职能股室全面落实政务公开各项工作部署。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1	0	0	0	0	0	1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仍存在一些不足，一是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政府信息公开服务质量还有待进一步提升。

对此，我局将进一步强化信息公开的责任意识、大局意识、服务意识，加强业务学习，确保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准确，更好的接受社会公众对信息公开情况的监督。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指定人员兼任承担信息公开具体工作。认真组织参加学习培训，提升业务本领。二是坚持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把主动公开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方式，认真做好信息公开、数据统计等工作。三是认真执行保密审查相关制度规定，确保“上网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上网”。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收费情况。区政府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陕州区农业农村局2024年度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2、25个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落实情况。已及时公开2024年惠农惠民政策和涉农补贴资金下达情况。

3、政务新媒体

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监管情况及政务新媒体排查整治情况。经过排查，我局未开设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